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文件

中汽学人[2025]449号

关于举办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 总决赛的通知

各参赛代表队：

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创办于2011年，历经七届发展，已成为汽车职教战线检验教师综合能力、引领专业建设发展、推动经验分享交流的重要平台。大赛以“引产入教、以赛促教、以教促学”为核心理念，通过现场实操比拼、实践教学展示、答辩互辩交流三位一体的竞赛形式，全面锤炼教师专业素养，历届成果获教育主管部门和职业院校高度认可。本届大赛以“砺教精技·智驱未来”为主题，聚焦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和低碳化转型趋势，将对赛项设置、比赛机制及奖励体系进行系统性改革，进一步强化对“双师型”教师培养的支撑作用。

本届大赛自启动以来，共计31个省市300余所院校700余名教师参赛，历经各赛项的激烈角逐，涌现出一批教学功底扎实、技术技能精湛的优秀教师。经大赛组委会研究决定，现启动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总决赛。总决赛将汇聚各赛项金奖选手同台竞技，以教学能力为核心，全方位考察教师综合素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大赛主办单位：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

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

国家燃料电池技术创新中心

全国汽车职业教育集团

大赛协办单位：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决赛承办单位：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大学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汽车应用与服务分会

决赛协办单位：易飒(广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赛格教仪科技有限公司

决赛支持单位：夸夫曼(上海)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英齐汽车设备有限公司

学而为智能汽车(深圳)有限公司

西部智联清研信息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二、比赛时间和地点

(一) 比赛时间

报到时间：2025年10月22日

比赛时间：2025年10月23日-24日

(二) 比赛地点

报到及资格赛：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大学渝北校区（报到酒店见报到通知）

排位赛及颁奖典礼：中国重庆·科学会堂（与第三十二届中国汽

车工程学会年会暨展览会同期同地)

三、比赛机制

1. 参赛对象

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各赛项决赛金牌获奖代表队具备参赛资格，若金奖获奖代表队放弃参赛资格，则按照大赛组委会公布的获奖名单，银奖获奖代表队依次递补，总参赛队伍数不变。其中单人赛赛项金奖获奖选手可邀请其他教师增补组队参赛，受邀对象需符合大赛报名要求，且经大赛组委会同意，具体增补办法以大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2. 队伍设置

每支队伍由两名参赛选手组成，每支队伍设1名队长，由参赛选手兼任。同时可设置1名指导专家，也可不设置，负责对参赛队伍备赛和参赛进行指导。

3. 组别设置

赛项不区分组别，所有参赛队伍按照同一标准比拼。

4. 人员变更

已获金奖参赛队选手获得参赛资格后不得随意更换，其中任何一名选手因故无法参赛即视为队伍弃权，如发现未经报备，实际参赛选手与参赛资格不符的情况，不得入场。

四、比赛内容

大赛总决赛分为资格赛和排位赛，初步设计如下：

资格赛按照参赛队伍总数分成4个小组（平行组）进行比赛。主要进行汽车相关专业教学的现场演示和创新教学方法展示，考查参赛

教师的专业能力、动手能力、数智化平台使用能力和教学内容的创新性，同时也要考查融入企业项目、现代技术（如 AI、大数据、虚拟仿真等），突出实践性与前沿性，展示环节由 A 选手主讲，B 选手辅助并配合。组委会将提供现场展示可使用的软硬件设备和工具清单（见附件 1），不可自带设备及工具，比赛时长为 45 分钟。资格赛各小组第 1 名队伍进入排位赛。

排位赛共计 4 支队伍，采用说课形式进行，选手需根据其在资格赛展示的内容或某一技能点，设计一场 20 分钟的教学说课，需提前准备 PPT 或其他教案，不能携带任何其他设备工具，由 B 选手主讲，A 选手辅助并配合，其中 AB 选手定位需与资格赛相反且不可更换角色。说课需要紧扣产教融合的职教特色，突出技术应用性与岗位对接能力，体现教师“理实一体”教学能力。由资格赛所有裁判进行现场投票表决，按照得票数最终决出总决赛冠亚季军。当出现两组选手票数相等时，由大赛总裁判长最终裁决。

资格赛评分标准见附件 2，具体要求以大赛总决赛说明会发布信息为准。

五、奖项设置

1. 全国总冠军、全国总亚军、全国总季军和优胜奖。对参赛队伍成绩进行排名，对于排位赛成绩前 3 名的参赛队伍，相应颁发全国总冠军、全国总亚军、全国总季军荣誉证书，以及奖牌和奖杯。选手排名不并列。对前 3 名以外但资格赛排名在参赛人数 1/2（含）以上的参赛队伍颁发优胜奖及荣誉证书。

2. 参赛队伍单项奖。除成绩前 3 名以外的参赛队伍，按照全体裁判员在资格赛阶段的单项得分情况，分别评出最佳技能展示奖、最佳

教学水平奖、最佳职业素养奖、最佳应用价值奖、最佳团队合作奖、最佳创新创业奖各 1 名；根据网络投票排名，分别选手最佳人气团队 1 名，优秀人气团队 5 名，均颁发相应荣誉证书。除人气团队以外，其他奖项不与成绩前 3 名参赛队伍重复。

3. 奖教金和奖品。对于全国总冠军、全国总亚军、全国总季军队伍，分别颁发 5 万元、3 万元和 2 万元的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奖教金，均为税前金额，由发放单位代为扣税，直接奖励到参赛选手个人，由参赛队伍两位选手均分。对于获得参赛队伍单项奖的选手，分别颁发相应奖品。奖教金和奖品由大赛相关赞助和支持单位提供和发放。

4. 全国总冠军、全国总亚军、全国总季军获奖选手将获得针对职业生涯发展专项支撑，包括但不限于五年内受邀参与由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举办的涉及职业教育的各类培训、会议、研学等教师能力素质提升活动和项目（免收各类会议费、培训费和服务费），以及按照“需求-对接-落实”机制，开放学会职业教育相关资源对冠、亚、季军获奖选手成长发展全面赋能，不设上限。

六、其他相关事项

1. 赛事同期还将举办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第三十二届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年会暨展览会（SAECCE2025），SAECCE 2025 预计举办超过 120 场会议，同期举办的汽车新技术展将以全新姿态亮相，10 余位行业院士，100 余位头部企业 CTO，近 1,000 位演讲专家以及 10,000 名行业专业代表到场参会观展。参赛代表队及观摩人员可同期参会参展，具体报名方式将随报到通知一同发布，具体可参考附件 3。

2. 大赛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理念将采取线上直播形式，

同时也接受现场观摩，由于场地限制，优先接受参赛队所在院校申请观摩，具体观摩报名方式将随报到通知一同发布。

3. 大赛组委会不向参赛队收取任何报名费用，比赛期间各参赛队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赛项报到事宜将另行通知。

4. 联系方式：

1)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余老师，15011502905

邮箱：ybx@sae-china.org

2) 承办院校

联系人：董老师，18603592832

邮箱：dongmy@cqipu.edu.cn

附件：

1. 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总决赛软硬件设备和工具清单

2. 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总决赛资格赛阶段评分标准

3. 关于召开第三十二届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年会暨展览会的第二轮通知

全国职业院校汽车专业教师能力大赛组委会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代章)

